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南區

承辦人：唐可殷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23

傳真：02-27589839

電子信箱：edu_ace.14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093005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市府函(附件1) (8379384_109300527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109年度委託臺北廣播電臺合作製播廣播節目「臺北
• education」，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假半日，俾利節
目製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8年12月10日臺北市108年度「臺北
• education」節目年度工作檢討及109年度規劃方向會議
紀錄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為推廣本市各項教育政策，自101年度起委由臺北廣播
電台合作製播「臺北• education」廣播節目，節目內容結
合本市教育資源和聽眾分享，藉由多面向學習內容之節目
安排，讓聽眾可以探索與充實適合之學習領域，進而達到
終身學習的目標。
- 三、旨揭節目係採每週不定時預錄方式，需於上班時段進行製
播，錄製時間約4小時。貴校若有人員應邀參與節目錄製，
屆時請准予所屬參加人員公假派代半日，俾利節目製播；

惟以公假應邀參加節目預錄之人員，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規定，不得同時支領專家學者出席費(附件1)。

四、本(109)年度委託該電臺製播旨揭節目，播出頻道為FM93.1，播出日期自109年1月1日起12月31日止，播出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晚間7時至8時，請鼓勵所屬師生、家長踴躍收聽。

五、本局連絡窗口：唐可殷，聯絡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23；臺北廣播電臺聯絡窗口：邱嘉祥，聯絡電話：02-25951233轉17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廣播電臺

